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江人社发〔2025〕54号

关于举办第六届江门市“乐业五邑”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战部门、人才工作部门、教育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场监管局、工商联、团委、妇联、侨联、残联，中国人民银行江门市分行，各普通高校、技工院校、中职学校，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业优先战略及人才强国战略，紧紧围绕市委“1+6+3”工作部署，聚焦“百千万工程”“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充分激发华侨华人、港澳青年、科技人才、技能人

才、院校学生、退役军人、残疾人等各类群体的创业创新热情，促进创业项目与创业资本、创业导师、创业政策的有效对接，引导青年人才返乡创业，提振初创企业发展信心，在江门掀起双创热潮，经江门市人民政府同意，2025年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举办第六届江门市“乐业五邑”创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同时，通过本次大赛发动推荐优秀项目代表江门参加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力争在国家级赛事中取得好成绩，充分展现江门新时代创业创新成果。

一、大赛主题

乐业五邑 创响湾区

二、大赛时间

2025年7~11月（可根据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安排等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三、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协办单位：江门市委统战部、江门市人才工作局、江门市教育局、江门市科学技术局、江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江门市农业农村局、江门市商务局、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江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江门市工商业联合会、共青团江门市委员会、江门市妇女联合会、江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江门市残疾人联合会、中国人民银行江门市分行

（三）支持单位：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江

门分行、中国银行江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江门市分行、广发银行江门分行、江门农村商业银行、鹤山农商银行、开平农商银行、珠西先进产业优秀人才创业创新园、广东江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南粤家政（江门）产业园、开平市文旅创业孵化基地、台山市大广海湾青创智谷、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支持院校：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华南农业大学、五邑大学、广州华立学院（江门校区）、广州华商职业学院（江门校区）、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江门职业技术学院、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江门市技师学院、江门市新会技师学院、台山市技工学校

四、组织架构

成立大赛组委会，组委会成员由大赛的主办单位和协办单位共同组成，负责本次大赛的组织领导。由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负责同志任大赛组委会主任，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管局领导及其他有关协办单位领导任副主任（名单详见附件）。

大赛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设在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本次大赛各项赛事活动的策划安排、组织协调、具体执行、社会宣传、技术保障等工作。

大赛将邀请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等单位对大赛进行监督指导。

五、赛道设置

结合当前国家、省、市工作重点及发展规划，聚焦“百千万工程”“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工作要求，第六届江门市“乐业五邑”创业创新大赛采用“1+2+1”模式，即设置1个返乡入乡创业赛道、2个行业发展赛道（制造业发展赛道、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赛道）以及1个特色赛道（咖啡+文创赛道）。

（一）返乡入乡创业赛道

充分发挥江门本地资源优势，鼓励社会各类创新创业人才返江来江筑梦，助力“百千万工程”，推进乡村振兴。包括但不限于特色种植养殖、农业物联网与大数据平台、无人机与遥感技术、智能农机装备、农业科技服务、农产品深加工及品牌化、乡村旅游开发、侨乡文化主题民宿、影视创作、古建筑活化、低空经济、乡村教育、养老、医疗，乡村环保与新能源等方面。

（二）行业发展赛道

1.制造业发展赛道。为促进和壮大江门市实体经济，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集群，挖掘和培养一批既懂技术又熟悉行业发展的复合型人才，助力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既包括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绿色环保、航空航天、互联网 TMT 等新兴产业，也包括人工智能算法、智能机器人、智能制造装备、智能制造系统、智能设备、便捷式智能终端、智慧生活、智慧治理等方面。

2.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赛道。推动江门市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

量发展，强化人力资源服务利用，搭建我市人力资源服务领域交流对接、合作洽谈平台。包括但不限于人力资源服务业态模式创新、人力资源管理和科技创新、新时代下人力资源服务行业跨界创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与资本融合创新、人力资源服务关联产业创新创业（创意）项目设计、共享经济形态下人力资源服务与管理创新等方面。

（三）特色赛道：咖啡+文创赛道

整合侨乡文化基因、本土咖啡产业优势及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鼓励具有市场洞察力、文化挖掘能力与创新思维的项目主理人和有志青年等，投身咖啡餐饮商业模式创新与文创品牌打造，通过主理人深度剖析市场趋势、找准定位，构建差异化品牌故事与消费场景，将侨乡历史脉络、非遗技艺精髓与咖啡文化有机结合，着力构建“咖啡文化体验+文创产品开发+文旅场景融合”的创新生态体系。包括但不限于咖啡品牌连锁化、咖啡豆烘焙技术研发、咖啡冲调创新方法、咖啡设备器具研发、咖啡文化体验、咖啡周边衍生品、以咖啡为媒介的生活场景化应用、非遗文创手作、自然景观、人文风情、传统美食、老字号品牌等文化融入未来创意、融入生活。

六、参赛条件

参赛对象不限户籍并面向台港澳和海外人员，有意向来江门创业和已经在江门创业的人士均可报名。曾获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金银铜奖、江门市“乐业五邑”创业创新大赛金银铜

奖的企业（项目）不得参赛。所有赛道均设团队组、企业组两个组别，每个项目报名时只能选择一个赛道，不得兼报。若参赛项目所在赛道报名数少于 15 个，导致该赛道无法开赛，参赛项目须接受调剂至其他相关赛道。

本届大赛加强与港澳地区高校的交流合作，经由大赛组委会发出邀请函的港澳地区高校推荐的港澳参赛项目（每所高校推荐项目数量不超过 5 个），可直接晋级复赛。港澳参赛项目是指参赛成员中包含具有中国国籍的港澳居民或港澳地区高校在校生的项目。

（一）团队组报名条件

- 1.有创业意向正准备在江门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截至报时尚未在江门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 2.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 3.团队成员不少于 3 人，不超过 8 人，且均已年满 16 周岁；
- 4.团队负责人及成员不担任其他企业法人代表；
- 5.团队的负责人及成员均不得为机关事业单位编制内人员。

（二）企业组报名条件

- 1.2020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在江门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 2.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3.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具有较强的成长潜力和带动就业潜能；

4.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对技术和产品有合法使用权，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5.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且不得为机关事业单位编制内人员。

七、大赛流程（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一）大赛启动及宣传（2025年7月初）。在大赛通知印发后，由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邀请参与单位领导、投资机构代表、创业孵化基地代表、院校代表、合作企业代表以及相关媒体举办大赛启动会，并通过发布新闻通稿、网络媒体报道、公布大赛官方宣传视频、走进创业孵化基地、院校、各县（市、区）创业园、银行网点、对接港澳台资源开展大赛宣讲会等形式广泛发布和宣传大赛相关信息，扩大赛事宣传面和影响力，发动符合条件项目报名参赛（同步发动符合条件的项目报名参加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营造江门就业创业浓厚范围。

（二）报名和资格审核（2025年8月初）。参赛者统一登陆大赛官方网站进行网上报名，为期一个月。第三方承办机构负责报名指导和报名项目资格初审，并报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审核（第三方承办机构同步配合做好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报名指导、报名资格初审工作）。

(三) 初赛(2025年8月中旬)。组织评审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评审专家名单需报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审核确认,下同),确定晋级项目。

(四) 创业培训和辅导(2025年8月下旬)。组织创业导师、行业专家对晋级项目进行辅导培训,重点对项目发展规划、路演技巧、BP打磨等内容进行集中培训,有效提高参赛项目整体素质和项目质量。

(五) 复赛(2025年9月上旬)。采用项目路演展示和评审专家提问答辩方式进行复赛,由第三方承办机构组织评审专家对参赛项目进行评审打分,评选出晋级决赛项目名单。进入决赛阶段的项目,需提供片长约1分钟的参赛VCR,由第三方承办机构统一制作后用于大赛过程的展播和相关融媒体平台展播,以及后期宣传展示及投融资活动。

(六) 决赛(2025年9月中旬)。晋级决赛的项目进行现场路演展示及答辩。答辩拟采取“6+5+1”方式进行,即每个项目PPT路演6分钟、评委提问和选手答辩5分钟、评委打分1分钟。由第三方承办机构邀请省、市就业创业研究和指导专家、成功创业企业家及创投行业领军人士等组成评审团对项目进行现场答辩评审,经综合评分,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名,产生获奖项目名单。获奖项目在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大赛官方网站、“江门人社”公众号、大赛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公示。

(七) 颁奖仪式暨优秀项目展示(2025年9月下旬)。举办大

赛总结颁奖仪式暨优秀项目展示活动，为获奖项目颁奖。活动现场举办大赛优秀项目成果展，进行展示和介绍推广，为获奖项目搭建展示交流资源对接平台，提升大赛的社会影响力。邀请主办单位、协办单位和支持单位领导、创业导师代表、投资人代表、创业孵化基地代表、合作企业代表以及相关媒体参加。

（八）项目指导培训及跟踪服务（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期间）。在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期间举办期间，对我市晋级的参赛项目持续提供专项培训辅导，对种子项目提供全程跟踪服务，提高我市参赛项目的整体水平。

八、奖项设置

（一）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设金银铜奖和优秀项目奖，企业组和团队组各设金奖、银奖、铜奖 1 名，分别按 20 万元、10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奖金资助；企业组和团队组各设优秀奖 12 名（每个赛道 3 名），按 5000 元的标准给予奖金资助。奖金资助标准均根据《江门市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江人社发〔2022〕204 号）中“培育优秀创业项目补贴”标准设置。

（二）奖金发放程序

金银铜奖及优秀奖由大赛组委会统一颁发奖金（培育优秀创业项目补贴）和证书。其中，企业组金银铜奖的奖金在获奖后一次性发放；团队组金银铜奖的奖金分两次发放，第一次分别按 10 万元、5 万元、3 万元标准在获奖后发放，第二次是获奖项目在江

门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后发放（登记注册日期需在获奖之日起的1年内，同时满足正常经营3个月、吸纳就业3人以上且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分别按10万元、5万元、2万元给予资助（如1年内未在江门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则第二次奖金不再兑现）；优秀奖的奖金在获奖后一次性发放。

九、政策及服务支持

除奖金资助外，符合条件的参赛项目和获奖项目还能享受10+N项扶持措施：

（一）推荐参加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所有赛道的参赛项目，优先推荐报名参加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可额外获得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创业大赛提供的奖金及资源扶持。

（二）孵化场地保障。参赛团队或企业符合条件的，可申请入驻人社、统战、科技、团委、妇联、侨联及各县（市、区）建设认定的各类创业孵化载体或国资物业，享受一定年限的场地费减免和孵化服务。

（三）创业融资支持。大赛通过推介会形式，邀请创业投资公司、银行、金融机构等对符合投资要求的获奖企业、项目或大赛期间评选的优秀项目进行股权投资。邀请大赛合作银行对符合投资要求的获奖企业、项目或大赛期间评选的优秀项目提供贷款授信和利率优惠支持。

（四）创业担保贷款。符合条件企业可按规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其中个人最高50万元；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贷款额度最高

500 万元；以上贷款均可按规定享受贴息。

（五）创业能力培训。获奖企业或团队负责人可按规定申请参加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举办的“乐业五邑”创业培训班，并享受最高 1 万元学费资助。

（六）政策补贴直享。对参赛团队和企业提供创业扶持政策咨询服务，并为符合条件的企业提供后续指导服务。对符合条件的参赛企业或落地创业的参赛团队提供一次性创业资助、租金补贴、创业带动就业补贴、社保补贴、岗位补贴等。

（七）优秀人才推荐。参赛企业或团队荣获大赛奖项的，项目主要负责人可享受：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优先推荐到相关人才项目中参加评选；符合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省级人才计划评审；属留学回国人员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和省相关资助项目。

（八）对接交流平台。为获奖团队或企业提供项目展示、项目推广、融资对接的交流平台，优先推荐参加全国、省、市举办的创业项目推介会等重要双创活动。

（九）人力资源服务。获奖企业（含落地的获奖团队）可享受江门市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免费提供的各项人才招聘服务。符合条件的可享受高层次人才一站式专区服务，包括协调办理落户手续、人事档案托管、人才公寓等多项服务。

（十）后续跟踪服务。定期对获奖团队或企业开展问访调查或实地调研，摸清企业（项目）在资金、人才、技术、政策、市

场等方面的切身需求，组织专家团队、银行金融机构、投融资机构等为企业（项目）发展提供个性化、精准化、专业化的资源对接服务方案。

（十一）其他支持。大赛主办单位、协办单位、支持单位结合职能或自身优势，为参赛企业（团队）提供相关政策和资源支持。

十、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本次大赛是我市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省、市高质量发展系列部署的具体举措，是弘扬创业精神、激发创业热情、营造创业氛围的重要体现，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在大赛开展期间，共同抓好大赛组织实施工作，打造赛事品牌，提升赛事水准。

（二）加强宣传发动。各县（市、区）、各单位要根据大赛组委会的部署，统一大赛标识、统一大赛主题、统一规范名称，积极做好大赛宣传，充分利用自身影响力和调动有关资源推荐项目报名参赛。要在本系统门户网站、公众号等链接或转载大赛有关信息；在各类院校、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创业孵化载体、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银行网点等发布大赛信息、播放大赛宣传视频。要及时关注本地区本系统项目报名和比赛情况，组织相关媒体进行跟踪报道，扩大赛事社会影响力。

（三）加强跟踪服务。各地要把本次大赛作为推动政策落实和服务对接的重要平台，主动与参赛项目对接，提供政策指导等

服务。特别是对大赛获奖企业（团队），要积极对接开展跟踪服务，协助落实有关扶持政策，力促获奖企业（团队）在江门落地发展，快速成长。

附件：第六届江门市“乐业五邑”创业创新大赛组委会人员名单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7月4日

（联系人：谭月明，联系电话：0750-3506897，1382246212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5年7月4日印发
